



信雅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
会议材料

2024 年 5 月 30 日

信雅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议程

会议时间：2024 年 5 月 30 日下午 14:00

会议地点：杭州市滨江区江南大道 3888 号信雅达科技大厦会议室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耿俊岭先生

会议形式：现场会议结合网络投票

议程：

一、宣布股东到会情况

二、宣读会议规则

三、宣读大会议案

1. 《关于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2. 《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3. 《关于公司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4. 《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5. 《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6. 《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董事、监事薪酬的议案》

7. 《关于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为本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及 2023 年度
审计费用的议案》

8.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9. 《关于公司投资理财总体规划的议案》

10. 《关于公司变更独立董事的议案》

10.01 独立董事杨易

11. 《关于修订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12. 《关于为合并报表范围内的控股子公司按持股比例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
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特别决议议案：8

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5、6、8、10、12

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12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杭州信雅达电子有限公司、郭华强、朱宝文、耿俊岭

四、 股东代表提问及公司管理层回答

五、 股东审议上述议案并进行投票表决

六、 宣读表决结果

七、 宣读本次股东大会决议

信雅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规则特别提示

为了维护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确保本次股东大会公开、公正、合法有效，保证会议顺利进行，信雅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秘书处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和《信雅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信雅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会议事规则》为依据，对本次股东大会的会议规则提示如下：

一、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为截至 2024 年 5 月 24 日下午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股东。

二、出席会议的股东或其授权代表需携带本人有效身份证件、授权委托书和有关的证明材料并经本次股东大会秘书处登记备案。

三、股东的发言、质询权

1. 参加会议的股东及持有合法授权手续的授权代表依法享有发言、质询的权利，并相应承担维护大会正常秩序，维护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义务。

2. 为维护股东大会的秩序，保证各股东充分行使发言、质询的权利，各股东应当在发言前将发言的内容要点书面报大会秘书处，由大会秘书处根据股东提出发言要求的时间先后、发言内容，提交给会议主持人，安排股东的发言。

3. 股东发言时，其他参会人员应当充分尊重股东发言的权利，充分听取发言股东的意见。

四、本次临时股东大会，单独持有或者合并持有公司有表决权总数百分之三以上的股东可以提出临时提案。召集人应当在收到提案后 2 日内发出股东大会补充通知，公告临时提案的内容。

除前款规定外，召集人在发出股东大会通知后，不得修改股东大会通知中已列明的提案或增加新的提案。

股东大会通知中未列明或不符合股东大会会议事规则第十三条规定的提案，股东大会不得进行表决并作出决议。

五、根据证监会《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的规定，为保证股东大会的严肃

性和正常秩序，除出席会议的股东（或代理人）、董事、监事、董事会秘书、高级管理人员、聘任律师及董事会邀请的人员以外，公司有权依法拒绝其他人士入场。对于干扰股东大会秩序、寻衅滋事和侵犯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行为，公司有权采取措施加以制止并及时报告有关部门查处。

六、 本次会议采用记名方式投票表决，由推选的两名股东代表和一名监事代表作监票人，投票结果由大会秘书处统计，监票人确认后，由主持人当场宣布。

七、 股东或股东授权代表对表决结果有异议的，有权在宣布表决结果后立即要求重新点票，会议主持人应即时点票。

八、 本会议规则由股东大会秘书处负责解释。

信雅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秘书处
2024 年 5 月 30 日

议案 1

关于 2023 年年度报告和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管理层及全体员工面对复杂的经济形势和激烈的市场竞争，戮力同心，砥砺前行，发扬“诚信、文雅、速达、团结、创新”的信雅达精神，有力地推进了研发、生产、销售、项目建设及服务等工作，稳固市场份额，开拓新业务领域。2023 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2,128,579,032.95 元，营业利润 129,853,102.5 元，利润总额 129,969,953 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27,246,323.10 元。。

现公司就 2023 年度整体情况编制了《信雅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并形成摘要，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本议案已经于 2024 年 4 月 18 日召开的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以上议案，请审议。

信雅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5 月 30 日

议案 2

关于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2023 年度，公司董事会严格遵守《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公司章程》赋予的各项职责，遵照股东大会确定的各项目标，认真执行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各项决议，紧紧围绕年度经营方针和目标开展各项工作。公司全体董事恪尽职守、勤勉尽责，使公司净利润同比实现较大幅度的增长，维护了股东的利益。

《信雅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现已编制完成，具体内容详见附件。

本议案已经于 2024 年 4 月 18 日召开的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以上议案，请审议。

信雅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5 月 30 日

附件

信雅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022 年，信雅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信雅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赋予的各项职责，遵照股东大会确定的各项目标，认真执行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各项决议，紧紧围绕年度经营方针和目标开展各项工作。公司全体董事恪尽职守、勤勉尽责，维护了股东的利益。

第一部分 2023 年度工作总结

（一）董事会会议情况及决议内容

2023 年度公司董事会共召开了 4 次会议（见表 1）。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多项法律法规的规定，行使股东大会赋予的职权，规范董事会的运作，保证了各项业务的稳步开展。

表 1 2023 年度召开的董事会会议

序号	会议名称	会议时间	会议形式	会议议案	
1	第八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	2023 年 4 月 13 日	现场结合 通讯表决	1	《关于〈信雅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2	《关于〈信雅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3	《关于〈信雅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总裁工作报告〉的议案》
				4	《关于〈信雅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5	《关于信雅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6	《关于〈信雅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7	《关于信雅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董事薪酬的议案》
				8	《关于信雅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高管薪酬的议案》
				9	《关于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为信雅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及 2022 年度审计费用的议案》
				10	《关于拟回购注销公司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11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12	《关于公司证券投资及委托理财总体规划的议案》
2	第八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	2023 年 4 月 28 日	现场结合 通讯表决	1	《关于公司 2023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2	《关于公司变更独立董事的议案》
				3	《关于召开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3	第八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	2023 年 8 月 30 日	现场结合 通讯表决	1	《关于〈信雅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4	第八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	2023 年 10 月 30 日	现场结合 通讯表决	1	《关于公司 2023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二） 董事会对股东大会决议的执行情况

2023 年期间，董事会共召开一次股东大会会议，即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见表 2）。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以及有关法规的要求，公司第八届董事会严格执行了各项股东大会决议，并接受监事会的监督，维护投资者利益。

表 2 2023 年度召开的股东大会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会议议案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	2023 年 5 月 31 日	1.《关于〈信雅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2.《关于〈信雅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3.《关于〈信雅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4.《关于〈信雅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5.《关于〈信雅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6.《关于〈信雅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董、监事薪酬〉的议案》
		7.《关于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为信雅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及 2022 年度审计费用的议案》
		8.《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9.《关于公司证券投资及委托理财总体规划的议案》
		10.《关于公司变更独立董事的议案》

董事会已执行股东大会决议的情况如下：

- 1.已聘请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 2023 年度审计机构，并向其支付 2022 年度审计费；
- 2.已按照股东大会决议向董事、监事发放 2022 年度薪酬；
- 3.已按照议案内容修订公司章程；
- 4.已按照议案变更公司独立董事。

（三） 董事会专门委员会

公司董事会设立了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并制定专门委员会工作细则。各专门委员会的人员组成符合《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公司章程》以及各专门委员

会工作细则的相关规定。四个专门委员会自成立起一直按照相应的议事规则运作，在公司战略制定、内部审计、人才选拔、薪酬与考核等各个方面发挥着积极的作用。

2023 年度，各专门委员会会议召开的情况如表 3 所示。

表 3：2023 年召开的董事会专门委员会会议

会议名称	会议时间	序号	会议议案
第八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3 年第一次会议	2023 年 4 月 6 日	1	《关于〈信雅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2	《关于〈信雅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3	《关于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为信雅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及 2022 年度审计费用的议案》
第八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2023 年第一次会议	2023 年 4 月 6 日	1	《关于信雅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董事薪酬的议案》
		2	《关于信雅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高管薪酬的议案》
第八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 2023 年第一次会议	2023 年 4 月 10 日	1	《关于提名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第八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3 年第二次会议	2023 年 8 月 23 日	1	《关于〈信雅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1. 审计委员会的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审计委员会议事规则》及《内部审计制度》等有关规定，积极履行职责。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审查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及执行情况，审核了公司所有重要的会计政策，定期了解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情况，督促和指导内审部门对公司财务管理运行情况进行定期和不定期的检查和评估，委员会认为公司内控制度体系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要求，适应当前公司生产经营实际情况的需要，并能够得到有效的执行。同时，审计委员会还就下列事项展开工作：

- (1) 与会计师事务所就年度审计报告编制进行沟通与交流；
- (2) 与公司内审部就公司的内部控制制度的完善与执行保持沟通；
- (3) 对会计师事务所的工作进行评价，并向董事会提出续聘议案。

2023年度，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召开了两次正式会议及两次与天健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的沟通会：

(1) 2023年3月17日，召开了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独立董事与审计会计师关于公司2022年度审计工作报告的见面沟通会。

(2) 2023年4月6日，召开了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3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信雅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信雅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和《关于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为信雅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审计机构及2022年度审计费用的议案》。

(3) 2023年8月10日，召开了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与公司财务人员有关2023年半年度报告事项沟通会。

(4) 2023年8月23日，召开了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3年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信雅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2.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的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情况进行了审核，认为其薪酬标准和年度薪酬总额的确定符合公司相关薪酬管理制度的规定。同时，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不断探讨绩效考核体系的进一步完善。

报告期内，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于2023年4月6日召开了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信雅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董事薪酬的议案》及《关于信雅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高管薪酬的议案》。

3. 提名委员会的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提名委员会召开了一次会议，2023年4月10日召开董事会提名委员会2023年第一次会议，审议并通过《关于提名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四) 公司治理

2023年度，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等有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规范运作，不断健全和完善公司的法人治理结构，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治理的实际情况达到

了与《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要求。

（五） 内部控制

公司董事会认为，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现有内部控制制度完整、合理有效，能够适应公司现行管理的要求和公司发展的需要，并能得到有效实施；能够保证贯彻执行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单位内部规章制度以及公司各项业务活动的健康运行；能够保证公司财务报告及相关会计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能够保证公司经营管理目标的实现。能够按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信息披露的内容和格式要求，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地报送和披露信息；能够确保公开、公平、公正地对待所有投资者，切实保护公司和全体投资者的利益。

（六） 信息披露

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信息披露遵守了“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保证了 2023 年度公司信息披露的真实、准确、及时、完整、公平。

（七） 对公司经营管理层的评价

公司管理层 2023 年度勤勉尽职，为公司的发展付出辛勤的努力。报告期内，公司管理层积极主动应对经济环境下行造成的不利影响，与客户保持良好沟通，有效保证了公司金融 IT 主营业务持续稳定开展，取得了多方面的进展和成效。

因此，公司董事会对公司经营管理层 2023 年的工作给予肯定。

第二部分 2024 年工作重点

中国人民银行发布《金融科技发展规划（2022-2025 年）》后，银保监会随之发布了《关于银行业保险业数字化转型的指导意见》，标志着银行业与保险业数字化转型的首个专门文件出台。该《意见》旨在通过规范和指导机制、方法、路径等方面，确保到 2025 年数字化转型取得显著成果。

《意见》为银行与保险机构的数字化转型提供了明确方向，与《金融科技发展规划》共同构成未来数年行业发展的基本纲领。这将促进银行数字化转型向高

质量发展阶段迈进，实现从局部突破到全面深化的转变，并推动金融科技由基础设施建设阶段转向综合实力积累的新阶段，以实现整体水平和核心竞争力的显著提升。

目前，公司正处于这新一轮周期的变革之中。每一次的变革都是社会和经济发展的自然迭代过程，是企业服务长跑者不可或缺的修炼阶段，也是新创业生态诞生的起点。

2023 年，金融行业对 IT 服务质量的要求提高，同时对 IT 投入规模进行压缩，导致金融 IT 企业面临更严峻的经营挑战。但是中国金融行业的科技投入决心未减。金融 IT 企业当前的压力是技术发展和资本泡沫后的自然调整。优秀的金融科技服务企业将通过坚持创新，在接下来的几年中变得更加出色。

与顶尖银行的合作揭示了金融机构对数字化运营的深刻理解，以及客户管理从指标考核向全方位用户体验的转变。数字化管理和风险控制的启动，预示着这将成为未来发展的关键主题。

根据当前市场情况，公司 2024 年的经营目标是，收入保持稳健增长，持续提升公司收入质量，费用低于收入增长，持续提升经营效率，保持稳健的财务结构和经营现金流。

特此报告。

信雅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5 月 30 日

议案 3

关于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2023 年度，信雅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监事会全体成员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及《监事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要求，本着恪尽职守、勤勉尽责的工作态度，依法独立行使职权，对公司生产经营、重大事项、财务状况以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职情况进行了监督，较好地保障了股东权益、公司利益和员工的合法权益，促进了公司规范运作。

《信雅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现已编制完成，具体内容详见附件。

本议案已经于 2024 年 4 月 18 日召开的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以上议案，请审议。

信雅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 年 5 月 30 日

附件

信雅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023 年，信雅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监事会全体成员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及《监事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要求，本着恪尽职守、勤勉尽责的工作态度，依法独立行使职权，对公司生产经营、重大事项、财务状况以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职情况进行了监督，较好地保障了股东权益、公司利益和员工的合法权益，促进了公司规范运作。现将监事会在本年度的主要工作报告如下：

一、 监事会对公司 2023 年度经营管理行为及业绩的评价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公司监事会本着对公司和股东负责的态度，认真履行和独立行使监事会的监督职权和职责，对公司依法规范运作情况、经营活动、财务状况、重大决策、股东大会召开程序以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情况等方面实施了有效监督。

监事会成员列席了公司 2023 年度历次董事会会议及股东大会会议，审议公司定期报告，认为：董事会认真执行了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勤勉尽责，未出现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行为，董事会的各项决议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监事会对任期内公司的生产经营活动进行了有效地监督，认为公司经营班子认真执行了董事会的各项决议，经营中未出现违规操作行为，对公司相关监督事项均无异议表达。

二、 报告期内监事会日常工作情况

公司监事会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认真地履行检查督促职能。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四次监事会会议。会议情况如下：

序号	会议名称	会议时间	会议议案
1	第八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	2023. 4. 13	关于《信雅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关于《信雅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关于《信雅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关于《信雅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关于《信雅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关于信雅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监事薪酬的议案
			关于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为信雅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及 2022 年度审计费用的议案
			关于拟回购注销公司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2	第八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	2023. 4. 28	关于公司 2023 年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3	第八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	2023. 8. 30	关于公司 2023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4	第八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	2023. 10. 30	关于公司 2023 年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三、监事会对报告期内公司有关情况发表的意见

（一） 公司依法运作情况

公司监事会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的规定，认真履行职责，积极参加股东大会，列席董事会会议，对公司 2023 年依法运作进行监督，认为：报告期内，依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建立了较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决策程序符合相关规定；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在执行公司职务时不存在违反法律、法规、规则以及《公司章程》等的规定或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行为。

（二） 检查公司财务的情况

2023 年，监事会对公司的财务制度和财务状况进行了检查。监事会认为：公司的财务体系完善、制度健全；公司定期财务报告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情况，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三） 公司建立和实施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的情况

公司能够按照《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的要求，做好内幕信息管理以及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工作，能够如实、完整记录内幕信息在公开披露前的报告、传递、编制、审核、披露等各环节所有内幕信息知情人名单。定期报告披露期间，公司对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内幕信息知情人员在定期报告公告前 30 日内及其他重大事项披露期间等敏感期内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进行自查，没有发现相关人员利用内幕信息；重大资产重组期间，公司严格执行内幕信息相关管理制度，未发现相关人员利用内幕信息从事内幕交易。

（四） 公司关联交易情况

监事会对公司 2023 年度发生的关联交易行为进行了核查，认为：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的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交易价格遵循公允、合理原则参照市场价格确定，关联交易公开、公平、公正，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 公司对外担保、资金占用情况

2023 年度公司无违规对外担保、资金占用，也无其他损害公司股东利益或造成公司资产流失的情况。

（六） 股东大会决议执行情况

公司监事会对股东大会的决议执行情况进行了监督。监事会认为：公司董事会 2021 年度能够认真执行股东大会的有关决议，未发现有损害股东利益的行为。

（七） 对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意见

监事会认为：公司已建立了较为健全的内部控制体系，制订了较为完善、合理的内部控制制度，公司的内部控制制度符合国家有关法规和证券监管部门的要求，各项内部控制制度在生产经营等公司营运的各个环节中得到了持续和严格的执行；董事会出具的公司《2023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客观地反映了公司的内部控制状况。本届监事会将继续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和国家有关法规政策的规定，忠实履行自己的职责，进一步促进公司的规范运作。

信雅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年5月30日

议案 4

关于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2023 年，在公司董事会的坚强领导下，管理层开源节流，克服了复杂的市场形势，取得了良好的经营业绩。

根据 2023 年度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公司已编制《信雅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详见附件。

本议案已经于 2024 年 4 月 18 日召开的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以上议案，请审议。

信雅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5 月 30 日

附件

信雅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2023 年	2022 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21 年
营业收入	2,128,579,032.95	1,537,997,375.95	38.40%	1,536,952,234.6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27,246,323.10	-149,617,865.04	-	290,848,802.9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88,013,668.79	-186,495,864.21	-	5,163,200.9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605,022.06	-118,255,126.76	-	-21,921,438.47
	2023 年末	2022 年末	本期末比上年同期末增减(%)	2021 年末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203,768,779.92	1,058,368,525.62	13.74%	1,242,118,719.60
总资产	1,807,567,766.92	1,811,295,219.69	-0.21%	1,985,241,404.84

(二) 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2023 年	2022 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21 年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8	-0.33		0.66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8	-0.33		0.6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9	-0.42		0.0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11.25	-13.07	增加 24.32 个 百分点	26.2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7.78	-16.29	增加 24.07 个 百分点	0.47

二、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2,128,579,032.95元，营业利润129,853,102.5元，利润总额129,969,953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27,246,323.10元。

(一) 主营业务分析

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营业收入	2,128,579,032.95	1,537,997,375.95	38.40
营业成本	1,505,354,739.65	1,039,842,681.42	44.77
销售费用	48,213,468.49	54,539,869.70	-11.60
管理费用	175,403,740.38	206,710,536.98	-15.15
财务费用	56,105.45	-217,233.61	
研发费用	292,292,743.18	427,663,281.42	-31.6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605,022.06	-118,255,126.7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8,094,554.35	279,831,917.10	-117.1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2,137,866.73	-109,043,064.56	

1. 收入和成本分析

(1)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IT 行业	2,030,420,049.02	1,431,329,042.26	29.51	33.98	39.91	减少 2.98 个百分点
环保行业	97,870,903.60	73,960,538.40	24.43	360.83	346.27	增加 2.47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软件产品	1,889,249,917.46	1,292,386,395.28	31.59	32.78	38.71	增加 11.66 个百分点
硬件销售	141,170,131.56	138,942,646.98	1.60	52.47	52.11	增加 0.26 个百分点
环保产品	97,870,903.60	73,960,538.40	24.43	360.83	346.27	增加 2.47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分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内销	2,103,938,050.28	1,487,887,014.99	41.40	29.28	46.13	减少 3.1 个百分点
外销	24,352,902.34	17,402,565.67	39.94	28.54	-18.82	减少 2.53 个百分点

(2) 成本分析表

单位：元

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
IT 行业	外购成本、人力成本	1,487,887,014.99	73.18	1,023,041,016.36	98.41	45.44
环保行业	外购成本	17,402,565.67	0.86	16,573,191.60	1.59	5.00
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
软件产	外购成本、	1,292,386,395.28	63.56	931,696,459.53	89.62	38.71

品	人力成本					
硬件销售	外购成本、人力成本	138,942,646.98	6.83	91,344,556.83	8.79	52.11
环保产品	外购成本	73,960,538.40	3.64	16,573,191.60	1.59	346.27

2. 费用

- (1) 销售费用同比下降 11.60%，主要系本期减少销售人员所致；
- (2) 管理费用同比下降 15.15%，主要系本期减少管理人员所致；
- (3) 研发费用同比下降 31.65%，主要系本期减少研发人员所致；
- (4) 财务费用有所增加，主要系本期贷款利息所致。

(二) 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资产及负债状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上期期末数	上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本期期末金额较上期期末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货币资金	131,626,803.15	7.28	198,702,191.75	10.97	-33.76	主要是年末购买交易性金融资产所致
应收账款	193,880,281.57	10.73	107,850,570.92	5.95	79.77	主要系本期收入增加及 ITO 业务增长所致
应收款项融资	3,908,000.00	0.22	1,609,293.92	0.09	142.84	主要系本期承兑汇票增加所致
预付款项	8,102,882.44	0.45	12,820,462.76	0.71	-36.80	主要系本期支付货款所致
存货	61,046,428.60	3.38	134,519,679.61	7.43	-54.62	主要系太明环保确认收入、结转成本所致
其他流动资产	6,117,656.86	0.34	14,904,817.39	0.82	-58.96	主要系待抵扣增值税进项税额减少

						所致
短期借款		0.00	500,000.00	0.03	-100.00	主要系本期偿还借款所致
应付票据		0.00	5,725,832.00	0.32	-100.00	主要系银行承兑汇票到期所致
合同负债	110,052,746.16	6.09	205,074,524.32	11.32	-46.34	主要系本期ITO 业务占比增长所致
其他应付款	59,469,880.97	3.29	105,435,447.03	5.82	-43.60	主要系本期限制性股票回购款减少所致
其他流动负债	1,842,600.98	0.10	10,715,212.51	0.59	-82.80	主要系本期待转销项税额减少所致
租赁负债	1,527,966.57	0.08	2,189,159.41	0.12	-30.20	主要系本期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减少所致
未分配利润	283,773,387.17	15.70	172,704,850.99	9.53	64.31	主要系本期收入增加所致

信雅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5 月 30 日

议案 5

关于 2023 年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本公司2023年度的利润分配预案为：

以466,318,309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2.6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121,242,760.34元。

不转增股本，不派发股票股利。

本议案已经于 2024 年 4 月 18 日召开的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以上议案，请审议。

信雅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5 月 30 日

议案 6

关于 2023 年度董事、监事薪酬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分别根据公司董事、的工作职责，参考市场薪酬水平，制订了公司董事、监事 2023 年度薪酬方案（如下表所示）：

2022 年度董事薪酬

董事姓名	职务	薪酬 (单位：万元)	备注
耿俊岭	董事长	60.00	
郭华强	董事	48.00	
朱宝文	董事	42.00	
李峰	副董事长	58.00	
林路	董事	48.00	
叶晖	董事	40.00	
周昆	独立董事	4.17	2023 年 5 月 31 日离任
任奎	独立董事	10.00	
黄英	独立董事	10.00	
陈为	独立董事	5.83	2023 年 5 月 31 日上任

注：经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年度津贴标准为 10 万/年（含税）。

2023 年度监事薪酬

董事姓名	职务	薪酬 (单位：万元)	备注
陈澜	监事	36.00	
陈旭	监事	20.00	
赵宝佳	监事	7.32	2023 年 4 月 29 日离任
杨佳汇	监事	10.76	2023 年 4 月 29 日上任

本议案已经于 2024 年 4 月 18 日召开的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和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相关董事及监事回避表决，现提请股东

大会审议。

以上议案，请审议。

信雅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监事会

2024 年 5 月 30 日

议案 7

关于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为信雅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及 2023 年度审计费用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2023 年度，公司聘任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年度审计机构，该事务所遵照独立、客观、公正的执业准则，在财务报告和内部控制的审计过程中勤勉尽责，敬业认真。公司拟继续聘任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为本公司提供 2024 年度审计服务，具体情况如下：

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 基本信息

事务所名称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	2011 年 7 月 18 日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灵隐街道西溪路 128 号		
首席合伙人	王国海	上年末合伙人数量	238 人
上年末从业人员类别及数量	注册会计师		272 人
	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		836 人
2023 年（经审计）业务收入	业务收入总额	34.83 亿元	
	审计业务收入	30.99 亿元	
	证券业务收入	18.40 亿元	
2022 年上市公司（含 A、B 股）审计情况	客户家数	675 家	
	审计收费总额	6.63 亿元	
	涉及主要行业	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批发和零售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租赁和商务服务业，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金融业，房地产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采矿业，文化、体育和娱乐业，建筑业，农、林、牧、渔业，住宿和餐饮业，卫生和社会工作，综合等	
	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	52 家	

2. 投资者保护能力

上年末，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累计已计提职业风险基金 1 亿元以上，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超过 1 亿元，职业风险基金计提及职业保险购买符合财政部关于《会计师事务所职业风险基金管理办法》等文件的相关规定。天健近三年未因执业行为在相关民事诉讼中被判定需承担民事责任。

3. 诚信记录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近三年（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因执业行为受到行政处罚 1 次、监督管理措施 14 次、自律监管措施 6 次，未受到刑事处罚和纪律处分。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行政处罚 3 人次、监督管理措施 35 人次、自律监管措施 13 人次、纪律处分 3 人次，未受到刑事处罚，共涉及 50 人。

（二）项目成员信息

1. 人员信息

项目组成员	姓名	何时成为注册会计师	何时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	何时开始在本所执业	何时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	近三年签署或复核上市公司审计报告情况
项目合伙人	吕瑛群	2000 年	1998 年	2000 年	2021 年	近三年签署了古越龙山、东睦股份、纵横通信、锦浪科技、开勒环境、东望时代、当虹科技、富乐德等上市公司年度审计报告
拟签字会计师	吕瑛群	2000 年	1998 年	2000 年	2021 年	
	徐伟博	2016 年	2013 年	2016 年	2021 年	近三年签署了信雅达年度审计报告
拟质量控制复核人	王伟秋	2008 年	2009 年	2017 年	2022 年	近三年签署了炬芯科技、芳源股份年度审计报告

2. 上述相关人员的独立性和诚信记录情况。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等的行政处罚、监督

管理措施，受到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情况。

3. 独立性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不存在可能影响独立性的情形。

（三）审计收费

2023 年度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提供财务审计报酬为人民币 100 万元，内控审计报酬为人民币 25 万元，费用共计 125 万元，与 2022 年度审计费用相同。2024 年度审计费用将参考行业收费标准，结合本公司的实际情况确定。

根据《信雅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该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予以审议并通过。

本议案已经于 2024 年 4 月 18 日召开的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以上议案，请审议。

信雅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5 月 30 日

议案 8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根据中国证监会颁布并于 2023 年 9 月 4 日生效实施的《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对《公司章程》进行了部分梳理和修订，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本议案已经于 2024 年 4 月 18 日召开的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以上议案，请审议。

信雅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5 月 30 日

议案 9

关于公司投资理财总体规划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公司拟运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证券投资和委托理财（以下简称“投资理财”），初始投资金融总额不超过 11 亿元，相关额度的使用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期限内任一时点的交易金额（含前述投资的收益进行再投资的相关金额）不超过投资额度。该事项为获得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具体情况如下：

一、投资理财情况概述

（一）投资理财目的及资金来源

为了提升资金使用效率，在不影响公司主营业务正常开展、确保公司经营资金需求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投资理财，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及资金收益，为公司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二）投资理财金额

预计未来 12 个月用于投资理财按成本计算的初始投资金额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11 亿元，金额包含已有的现存投资理财金额和未来 12 个月的新增金额。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

（三）公司用于投资理财的资金来源为公司闲置自有资金。

（四）投资理财方式

1、认购包括国债及各类安全级别高的其他债券，认购各类金融机构合法发行的固定收益类或类固定收益的产品，以及认购各类金融机构和资产管理机构（银行、公募基金管理人、私募基金管理人、信托公司、保险资产管理机构等）发行的安全级别高的投资净值型投资理财产品等，该类资产按成本计算的初始投资金额总额不超过 7 亿元。

2、用于认购股票、权益型基金等金融产品，该类资产按成本计算的初始投资金额总额不超过 4 亿元。

3、上述期限内任一时点的交易金额上限（含前述投资的收益进行再投资的相关金额）不超过预计额度；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

（四）投资理财期限

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

二、投资理财风险分析及风控措施

因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财政及货币政策的影响较大，不排除公司投资理财可能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存在无法实现预期投资收益的风险。

公司建立了投资理财的审批和执行程序，可有效保障和规范投资理财行为，确保资金安全。严格遵守审慎投资原则，筛选投资对象，购买安全性高、信誉好的投资理财产品，风险可控。

在投资理财期间，公司财务部门与相关金融机构保持密切联系，跟踪相关资金的运作情况，加强风险控制和监督，确保资金的安全性。如发现或判断有不利公司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的措施，控制投资风险，保证资金安全。

三、投资理财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运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投资理财是在确保公司日常运营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实施的，不影响公司日常资金正常周转需要，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运行。通过对暂时闲置的自有资金进行适度、适时的投资理财，有利于提高自有资金使用效率，为公司和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本议案已经于 2024 年 4 月 18 日召开的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以上议案，请审议。

信雅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5 月 30 日

议案 10

关于公司变更独立董事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任奎先生因个人原因，辞去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职务，同时辞去第八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主任委员、提名委员会委员、战略委员会委员职务，辞去以上职务后任奎先生将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

公司董事会提名杨易先生为公司独立董事候选人，同时担任第八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主任委员、提名委员会委员、战略委员会委员职务，待公司股东大会通过后履行独立董事职责。

本议案已经于 2024 年 4 月 18 日召开的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以上议案，请审议。

信雅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5 月 30 日

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杨易先生，浙江大学求是讲席教授。目前担任浙江大学计算机学院副院长、微软-教育部视觉感知重点实验室主任、人工智能省部共建协同创新中心副主任。

议案 11

关于修订《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根据中国证监会颁布并于 2023 年 9 月 4 日生效实施的《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对《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进行了全面梳理和修订，制度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本议案已经于 2024 年 4 月 18 日召开的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以上议案，请审议。

信雅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5 月 30 日

议案 12

关于为合并报表范围内的控股子公司**按持股比例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信雅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为满足合并报表范围内的控股子公司杭州天明环保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明环保”）生产经营需要，进一步提高其经济效益，在确保运作规范和风险可控的前提下，公司与控股股东暨天明环保的其他股东杭州信雅达电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电子公司”）拟为天明环保提供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10,000 万元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上述担保不存在反担保。

公司合计持有天明环保 75%的股权，电子公司持有天明环保另外 25%的股权，本次担保按持股比例同比例提供担保及连带责任，即按 75%：25%的持股比例为天明环保提供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10,000 万元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上述担保不存在反担保。

具体内容如下：

一、担保情况概述

根据天明环保经营发展需要，公司与控股股东电子公司拟按 75%：25%的持股比例为天明环保提供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10,000 万元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上述担保不存在反担保。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名称：杭州天明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06 年 06 月 29 日

注册地点：浙江省杭州市经济技术开发区白杨街道 25 号路 339 号 2 幢 3A13

法定代表人：彭孝松

注册资本：10,000 万人民币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建设工程施工；电气安装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软件开发；环保咨询服务；工业工程设计服务；工业设计服务；除尘技术装备制造

造；环境保护专用设备制造；环境保护专用设备销售；电气设备销售；机械电气设备销售；计算机软硬件及外围设备制造；五金产品批发；五金产品零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天明环保为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控股子公司，公司合计持有其 75% 股权，电子公司持有其 25% 股权。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名称	2023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	2024 年 3 月 31 日（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145,030,455.93	148,366,681.83
负债总额	74,680,234.08	82,581,605.50
净资产	70,350,221.85	65,785,076.33
营业收入	102,177,374.21	407,740.86
净利润	1,519,531.03	-4,621,588.02

（二）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电子公司持有公司 16.73% 股份，为公司控股股东。

天明环保系公司与电子公司共同持股的公司控股子公司，公司合计持有其 75% 的股权，电子公司持有其 25% 的股权，参照《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6.3.3 条的规定，并从谨慎性出发，公司认为本次为天明环保的担保事项构成关联交易。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公司目前尚未签订相关担保协议，待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担保事项后，具体担保金额、担保期限、担保类型、担保方式等担保条款在实际担保业务发生时，由相关方协商确定，并以实际签署的合同为准。

四、本次担保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担保事项是为了满足天明环保正常生产经营的需要，有利于其未来发展与战略布局。公司与电子公司按持股比例为天明环保提供担保。天明环保为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控股子公司，资产信用状况良好，该项担保不会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

截至股东会审议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实际对外担保总额 0 万元（不含本次担保金额），已实际为天明环保提供的担保余额为 0 万元。公司未对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人提供担保（不含本次担保金额）。

本议案已经于 2024 年 4 月 29 日召开的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以上议案，请审议。

信雅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5 月 30 日